

动态

河北石家庄： 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近年来，河北省石家庄市财政局出台措施，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一是支持提升市级文化服务能力。安排新书购置专项经费，充实市图书馆馆藏书籍，使图书馆年可接待读者150万人次以上；投入5800余万元，用于市美术馆购置服务设备、布展、增加馆藏等；安排资金支持市群艺馆、博物馆组织文艺演出、书画展览等近200次，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二是支持完善县乡村三级文化服务网络。筹集资金1124万元，对县级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等文化设施进行改造提升。截至目前，全市222个乡镇建立了综合文化站，新开工住宅小区全部配建了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的社区文化中心，全市780余个自然村实现广播电视“村村通”，建成农家书屋3760余个。三是支持公益性文化场馆免费开放。安排资金3700万元，支持市美术馆、图书馆、群艺馆及西柏坡纪念馆、市博物馆等实现免费开放。目前，各馆累计参观人次达到700余万。拨付资金1500多万元，用于开展文化活动、购置基层文化队伍演出设备。2011年，支持文化单位组织举办“彩色周末”等文艺演出近2700场。五是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及文物保护。从2011年起，每年安排79万元专项资金，对国家非遗剧种“河北丝弦”剧团学员经费给予全额补助；安排专项经费135万元，加强对省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投入188万元，用于非遗传承保护、非遗剧目下基层展演等。

(程进升 王再奇)

山西晋中： 推动教育事业优先发展

山西省晋中市财政部门加大资金筹措力度，支持教育优先发展。2011年，全市财政教育支出为32.11亿元，教育支出占公共财政支出的比重达到17.47%，生均教育投入达到5450元。一是足额落实政策性配套资金。落实农村义务经费保障机制2.9亿元、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3805万元、贫困学生助学金发放5299万元等资金，足额兑现各项教育惠民工程。二是确保教育重点工程的资金需求。近3年来，筹措资金近16亿元，支持全市新、改、扩建学校451所，涉及828个建设项目，建筑总面积131万多平方米，中小学校校舍危房被全部消除，教育基础设施条件得到提升。三是支持教育资源整合，推动教育均衡发展。先后开展了“千校达标”、薄弱学校改造等工程，整体提升城乡教育基础设施水平。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筹集资金3.5亿元，普及了中小学信息技术教育，实施了农村远程教育。

(本刊通讯员)

内蒙古鄂尔多斯： 加大残疾人帮扶力度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财政部门出台措施，加大残疾人帮扶力度。一是对重度残疾、一户多残、老残一体的贫困残疾人群在普惠基础上实施特惠政策。其中，城镇重度残疾人每人每年补贴4000元，农村牧区每人每年3000元；城镇精神、智力残疾人每人每年补贴3000元，农村牧区每人每年2000元。二是改善残疾人住房条件。加大农村牧区残疾人无房、危房改造建设力度，每户给予3万元建设资金，3年内完成全市4600户残疾人危房改造任务。三是

支持残疾人就业。安排专项资金，对近2万名就业年龄段的残疾人开展职业技能、实用技术培训，并实行扶持自主创业和个体就业政策，对城乡残疾人自主创业的每人分别给予一次性扶持资金5万元和2万元。四是支持实施残疾人康复关爱工程。从今年起，每年投入726万元，解决各类残疾人康复医疗、功能训练、日常生活辅助器具的需求。

(本刊通讯员)

辽宁锦州： 实施节水增粮行动

辽宁省锦州市财政局投入专项资金9200万元，实施“节水增粮行动”，计划用4年时间完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9.2万亩，确保全市粮食连年稳产高产。专项资金将全部用于农业节水项目，从今年4月起，全年将完成新打机电井48眼，修复配套机电井552眼，微灌面积1.25万亩，管灌面积0.05万亩。整个节水项目涵盖凌海、黑山等4个下辖市(县)。项目实施后，全市每年可节约水量46.50万立方米，新增粮食6138万公斤，新增油料22.5万公斤，新增种植业总产值964.5万元，项目区农民年增加收入总额可达346万元。

(唐振友)

江苏响水： 助推工业转型升级

江苏省响水县近日出台财政奖励政策，助推全县工业转型升级。一是鼓励企业技改扩能。对持续生产纳税的企业，当年技术改造设备一次性投资500—1000万元的按3%奖励，1000—3000万元的按4%奖励，3000万元以上的按5%奖励；对实施节能和循环经济改造项目一次性投资100万元以上

的按6%给予奖励。二是鼓励企业品牌创新。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分别给予50万元、30万元、2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新创中国驰名商标或国家名牌产品的企业一次性奖励30万元。三是鼓励企业新品研发。对主持制定行业产品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并获得认可推广的企业，每项分别给予企业10万元、20万元、3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四是鼓励企业建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对各类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新认定为国家级、省级和市级的分别一次性给予20万元、10万元和5万元奖励；对建设国家级、全国行业和省级工业产品检测检验中心并经批准对外检测的分别给予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奖励。五是鼓励企业资产重组。对县内工业企业与上市公司重组或上市公司有2000万元以上投资进入的按不同类别给予20—50万元不等的一次性资金奖励。

(王爱民 罗俊)

浙江温州： 加快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

浙江省温州市财政部门不断加大投入，加快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一是支持建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经验收合格的服务照料中心，各级财政用以奖代补的形式，一次性给予6万元的补助，其中市、区财政按1:1比例分担，市、县财政按1:2比例分担。此外，县(区)财政每年给予每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1.2万元运行保障经费补助。二是建立居家养老政府购买服务补贴制度。对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中的失能、失智老人，政府给予养老服务补贴。从2012年起，养老服务补贴标准参照当年度重

度残疾人托(安)养费用补助标准执行。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将补贴范围扩大到中低收入家庭中的失能、失智老人及高龄老人。三是鼓励发展居家养老服务机构。采取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委托、以奖代补等多种形式，鼓励和引导社会中介组织、家政服务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养老服务，重点扶持发展一批专业从事居家养老服务的企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对符合居家养老服务条件、并为补贴老人连续服务6个月以上的居家养老服务机构，按照每人每年5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

(本刊通讯员)

安徽合肥： 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

安徽省合肥市财政局出台相关政策，加大奖补力度，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一是对自行提供担保或通过省、县(市)、区(开发区)小额贷款担保机构担保办理商业贷款的劳动密集型小微企业，给予财政贴息。其中，贷款额度在200万元以内的，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50%给予贴息；贷款额度在200万元以上、500万元以内的，超出200万元部分，再按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的25%给予贴息。二是对经认定的困难小微企业，可缓缴五项社会保险费或享受社会保险、岗位补贴和在职培训补贴。其中，已享受缓缴五项社会保险费政策的企业不能同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社会保险补贴与岗位补贴原则上同一家企业只能享受一项，所需资金从财政安排的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三是帮助企业引进各类技术人才。市财政按照300元/人的标准，分别给予各类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职业介绍机构及各类职业学校、技工院校职业介绍补

贴或一次性专项补贴。

(尹立祥)

福建莆田： 加快推进生态绿化建设的

福建省莆田市财政部门出台措施，加快推进“生态莆田”建设的。一是加大补助力度。对沈海高速公路福建段森林通道建设按照每亩3万元的标准进行补助，对城市、村镇、通道绿化按照每亩1300元标准进行补助，对绿色屏障“补植套种”和“改造提升”按每亩120元标准进行补助。二是提高奖励力度。对完成造林任务1万亩以下的县(区、管委会)一次性奖励20万元，1—4万亩的奖励40万元，4万亩以上的奖励60万元。三是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支持造林绿化所需苗木树种、规格和数量的测算，林木补植修复、树种结构调整，做好苗木储备、调剂等。

(本刊通讯员)

重庆酉阳： 财政支持城市建设的

近年来，重庆市酉阳县财政局不断加大投入，支持宜居重庆城市建设的。2011年，共筹集城市建设资金8.18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21.3%。其中，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达7.49亿元，占财政支出的19.5%。同时，积极发挥财政资金乘数放大效应，配合国有建设公司通过各类融资渠道筹集资金支持城市建设。2011年，全县国有建设公司共实现城市建设投融资5.08亿元。在财政资金引导下，通过招商引资等方式共吸纳各类社会资金10.7亿元投入城市建设，全县城市面貌得到较大改善，逐步打造成为渝东“养生之地，休闲之都”。

(田波)